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7-11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接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通知，华熙昕宇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可交换私募债券质押专户，并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将其所持本公司 116,000,000 股股份过户至前述质押专户中，用于对华熙昕宇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进行质押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熙昕宇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39,718,4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41%，累计被质押 480,00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8.9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70%。华熙昕宇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华熙昕宇	是	126,000,000	2017 年 4 月 25 日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35%	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
华熙昕宇	是	34,000,000	2017 年 5 月 16 日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0%	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 补充质押
华熙昕宇	是	184,000,000	2017 年 10 月 28 日	2020 年 4 月 25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09%	继续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

华熙昕宇	是	20,000,000	2017年10月28日	2020年4月25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1%	继续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
华熙昕宇	是	116,000,000	2017年11月3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解除之日止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49%	用于对华熙昕宇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进行质押担保
合计		480,000,000				88.94%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